



COVIDSafe安全方案介紹

制定COVIDSafe安全方案，是為了幫助企業以安全的方式重新開始營業，確保並維持工作場所的疫情安全，並且如果在工作場所發現冠狀病毒疑似或確診病例時，企業已做好應對準備。

為了遵守公共健康指示的要求：

- 墨爾本大都市地區以及維多利亞州中小城市的企業必須製備COVIDSafe安全方案。
- 制定COVIDSafe安全方案時，企業應徵詢員工及（若有）健康安全代表（HSR）的意見。
- 除了須制定COVIDSafe安全方案，企業還應履行《職業健康及安全法》（2004年）規定的相關義務。
- 在授權官員或WorkSafe督察員要求下，企業必須出示或修訂企業的COVIDSafe安全方案。
- 除了適用於所有企業的一般限制要求以外，某些行業由於涉及較高的病毒傳播風險，還需履行額外義務。

高風險行業的企業還須製備COVIDSafe高風險方案。相關詳情請瀏覽：vic.gov.au

如何製備COVIDSafe安全方案

1. 瞭解自己的企業責任

有關公共健康指示下雇主應滿足要求的詳情，請瀏覽：vic.gov.au。

2. 制定方案

企業應按照以下範本相應完成自己的COVIDSafe安全方案。方案包括六大COVIDSafe安全原則，內容有：

1. 確保實施保持距離
2. 使用面部遮蓋用品
3. 保持良好衛生習慣
4. 對於員工身體不適做好記錄，並及時採取行動
5. 避免封閉空間內的互動
6. 制定工作組，分隔人員，降低交叉傳播風險

制定安全方案時，每個對應COVIDSafe原則的「措施」欄下，須填寫應採取的相應措施，滿足原則所列要求。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應注意所列額外要求。

公共健康指示的強制要求會用該圖示示意：



- 其他要求雖然並非強制要求，但是為了確保員工安全，企業可以順利持續經營，強烈建議企業盡力實施。
- COVIDSafe安全方案中某些要求可能不適用您的企業。對於不適用自己企業的要求，應標注「N/A」（不適用）。



3. 確保方案及時更新

企業的COVIDSafe安全方案須定期審查修訂，特別是限制令或公共健康建議有變化時。如果企業有多個經營地點，則須根據不同地點制定單獨的COVIDSafe安全方案。

企業無需向維多利亞州政府提交自己的COVIDSafe安全方案，但是，如果授權官員或WorkSafe督察員要求，或在企業工作場所出現確診病例，企業可能需出示安全方案。工作場所檢查可以是透過虛擬方式或實地檢查，也可能採用書面檢查的方式，確保企業實施COVIDSafe安全方案且方案合規。

4. 學習掌握安全方案內容

企業員工需學習掌握安全方案內容。如果可行，建議在制定安全方案時與員工保持溝通。方案完成後，應發放給員工及職業健康安全代表。

有關如何制定COVIDSafe安全方案的詳細指南或有其他問題，請瀏覽：

vic.gov.au，或致電維多利亞州企業諮詢熱線：13 22 15。

本企業的COVIDSafe安全方案

企業名稱： _____

方案制定人： _____

審查/修訂日期： _____



1. 確保實施保持距離

要求

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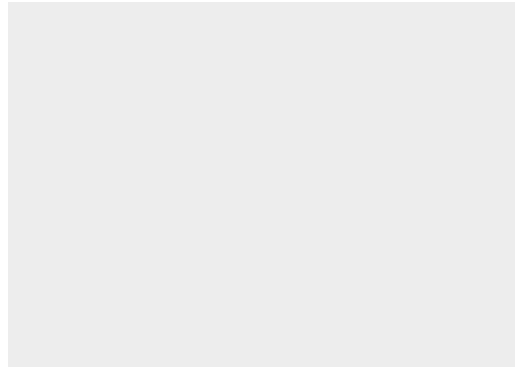


必須盡力確保員工及來訪人員之間要保持**1.5米**的距離。可採取以下方式：

- 在封閉空間入口處張貼告示牌，說明人數限制等要求
- 可能的情况下，通知員工在家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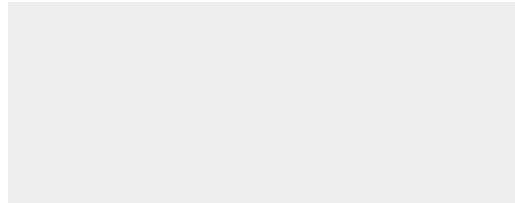
可採取的其他措施：

- 減少工作場所進出時的人員聚集
- 在地面標記人員間須保持的最小距離
- 審查修訂收貨流程，減少送貨司機與員工之間的接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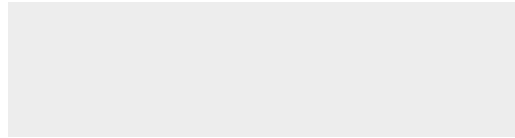
企業須遵守室內共同工作空間以及公眾可進入空間的人員密集度要求，並確保：

- 封閉工作空間內平均每四平方米的人員數量不得超過一名
- 公眾可進入的室內空間每四平方米內公眾數量不得超過一名



公司應就工作及社交時保持距離的要求，給員工提供培訓。包括：

- 告知員工應遵守有關共乘車的公共健康指示。欲查詢該資訊，可瀏覽網站：vic.gov.au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還須：



按照相關行業具體要求減少員工人數



按照相關行業具體要求減少顧客數量



不得車輛共乘




對於有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

僅在有許可時，員工才能前往工作場所工作。在需要工作許可的場所上班的員工如果可以在家工作，則必須在家工作。



2. 使用面部遮蓋用品

要求	措施
 企業須確保進入工作場所的所有員工及來訪人員均應按照公共健康建議使用面部遮蓋用品。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如果員工沒有自己的防護用品，應為其提供充足的面部遮蓋用品及個人防護用品（PPE）	
如果有相關要求，企業應在工作場所安裝屏障或隔屏。	
企業應給員工提供正確使用、佩戴、丟棄個人防護用品的相關培訓、說明及指南。 企業應告知員工布制口罩應在每日用完後清洗。當然，如果一天未結束時口罩明顯用髒或用濕，則應當立刻清洗口罩。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無額外要求。



3. 保持良好衛生習慣

要求

措施



對於共用空間，必須定期頻繁清潔消毒，包括門把手、電話等高頻度共用的物件。

應注意：

- 使用正確的消毒水或消毒劑等清潔用品清洗表面
輪班之間應清洗消毒

應在共用空間張貼清潔消毒記錄



應在整個工作場所各處設置洗手點，提供肥皂及免水洗手液，確保所有員工及客戶均可便捷使用，並鼓勵勤洗手。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還須：

對清潔消毒安排進行審查。



4. 對於員工身體不適做好記錄，並及時採取行動

要求

措施



即便員工只有輕微症狀，也必須支持員工做病毒測試，且應待在家中。



為了應對疫情爆發，企業必須制定商業應急方案。應針對以下情況做好計劃：

- 如果確認某員工在上班時已感染病毒，應立刻通知有症狀的員工或與該確診員工有過密切接觸的員工，確保在其測試結果沒出來前，不要前往工作場所
- 如果確診員工在傳染期曾前往工作場所，如何確認並通知該員工的密切接觸者
- 發現確診病例後的工作場所（或特定區域）清潔消毒計劃
- 應如何向衛生與公眾服務部（DHHS）報告已採取的防疫措施，提交風險評估報告以及密切接觸人員的聯繫方式
- 工作場所發現員工感染冠狀病毒（COVID-19）時，應如何立刻致電「13 23 60」，向WorkSafe Victoria報告
- 如果衛生與公眾服務部（DHHS）通知要求停業，下一步工作應如何開展
- 如果衛生與公眾服務部（DHHS）同意重新開始營業，應如何通知員工返工，重新開始經營活動



所有人員做好記錄，便於實施接觸者追蹤調查。

應實施體溫篩查，檢查進入工作場所人員的體溫。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還須：



對於有限制要求的行業：

要求員工在每個輪班班次開始前口頭聲明自己無症狀，未接觸確診病例，未被要求自我隔離。



對於有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

要求員工在每個輪班班次開始前透過書面或電子方式聲明自己無症狀，未接觸確診病例，未被要求自我隔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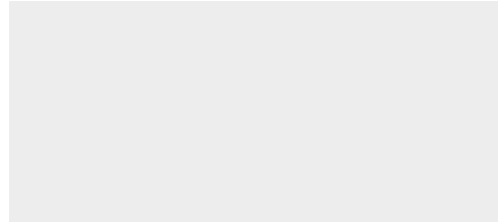
5. 避免封閉空間內的互動

要求

措施

企業應減少員工在封閉空間內的時間。包括：

- 創造在室外工作的條件
- 儘量將活動改在室外進行，例如：給客戶提供服務、會議、茶水間、午餐空間、員工個人儲物間等
- 打開門窗，加強空氣對流
- 使用空調時，儘量讓空氣流通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無額外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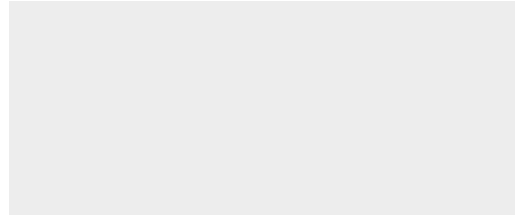


6. 制定工作組，分隔人員，降低交叉傳播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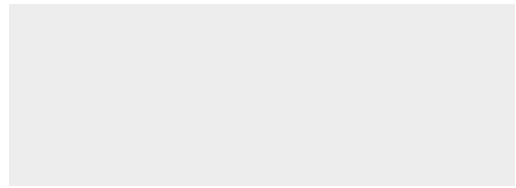
要求

措施

應確保在同一工作地點工作的員工，在相同輪班班次上班。還應確保輪班更替時，兩個班次間不應出現相同員工。



對已告知與其他員工同住的員工，應做好記錄，並確保該情況下相關多名員工不應分別排至不同輪班班次。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還須：



減少在多個工作地點工作的員工數量，或限制此類工作。



對已告知同時在多家不同工作場所上班的員工，應做好記錄。



COVIDSafe安全方案指南

本指南應同您企業的COVIDSafe安全方案一同使用，其包含了應如何滿足要求的建議、範例措施等資訊。

制定COVIDSafe安全方案時，請使用本指南，可幫助方案制定。
欲瞭解詳情，請瀏覽：vic.gov.au。



1. 確保實施保持距離

要求



必須盡力確保員工及來訪人員之間要保持**1.5米**的距離。可採取以下方式：

- 在封閉空間入口處張貼告示牌，說明人數限制等要求
- 可能的情况下，通知員工在家工作

可採取的其他措施：

- 減少工作場所進出時的人員聚集
- 在地面標記人員間須保持的最小距離
- 審查修訂收貨流程，減少送貨司機與員工之間的接觸



企業須遵守室內共同工作空間以及公眾可進入空間的人員密集度要求，並確保：

- 封閉工作空間內平均每四平方米的人員數量不得超過一名
- 公眾可進入的室內空間每四平方米內公眾數量不得超過一名

公司應就工作及社交時保持距離的要求，給員工提供培訓。包括：

- 告知員工應遵守有關共乘車的公共健康指示。欲查詢該資訊，可瀏覽網站：vic.gov.au

措施（範例）

- 確認需要地面標記的區域，例如：電梯、廚房、列印取件處等
- 進出口分開設置
- 儘量採用免接觸式門禁，以及可快速進出的門禁系統
- 在出入口的地面上標記人員間須保持的最小距離
- 送貨收貨及開具發票採用免接觸式方式
- 為送貨司機設置指示標牌
- 劃定專門的卸貨交貨區
- 劃定公眾可進入的空間最大範圍，以及相關標牌資訊

- 在公共區調整、移動傢俱或設置警戒線，確保實施保持距離，並且將座椅交叉設置，確保員工休息時不會面對面而坐
- 按照相關的人員密度及標牌要求，遵守工作場所的政府指示

- 制定保持距離的相關策略，對工作方式進行調整，並且對員工進行教育宣傳
- 向員工反復強調在工作時及社交時需要保持距離
- 向員工宣傳教育手部衛生、咳嗽時的注意事項，以及正確的洗手消毒流程
- 反復強調，如果感到不適，切勿上班
- 確保有關於面部遮蓋用品及個人防護用品的合宜資料
- 確保遵守墨爾本大都市地區4級禁令下有關行業停業及工作許可的要求
- 確認需要在家中完成的工作或可透過調整方可在家完成的工作
- 為了能在家工作，對工作安排進行調整
- 定期評估到場的工作人員是否需要到場工作



1. 確保實施保持距離（續）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還須：



按照相關行業具體要求減少員工人數



按照相關行業具體要求減少顧客數量



不得車輛共乘



對於有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

僅在有許可時，員工才能前往工作場所工作。在需要工作許可的場所上班的員工如果可以在家工作，則必須在家工作。



2. 使用面部遮蓋用品

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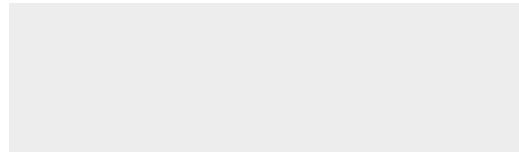


企業須確保進入工作場所的所有員工及來訪人員均應按照公共健康建議使用面部遮蓋用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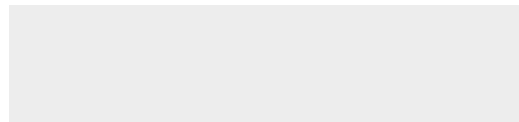
- 如果員工沒有自己的防護用品，應為其提供充足的面部遮蓋用品及個人防護用品（PPE）

措施（範例）

- 根據工作場所具體情況，確認所需面部遮蓋用品及個人防護用品，並描述應如何在什麼情況下使用
- 對所有員工的面部遮蓋用品使用情況進行監督，法律允許的例外情況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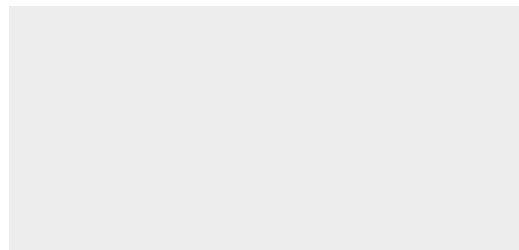


如果有相關要求，企業應在工作場所安裝屏障或隔屏。



企業應給員工提供正確使用、佩戴、丟棄個人防護用品的相關培訓、說明及指南。

企業應告知員工布制口罩應在每日用完後清洗。當然，如果一天未結束時口罩明顯用髒或用濕，則應當立刻清洗口罩。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無額外要求。



3. 保持良好衛生習慣

要求



對於共用空間，必須定期頻繁清潔消毒，包括門把手、電話等高頻度共用的物件。

應注意：

- 使用正確的消毒水或消毒劑等清潔用品清洗表面
輪班之間應清洗消毒

措施（範例）

- 確認有哪些高頻接觸面（電梯按鈕、門把手、櫥櫃把手、廚房檯面、觸屏，以及共用工作設備等）
- 就工作場所清潔消毒安排以及清潔用品的使用方法提供相關資訊
- 確認如果要徹底清潔消毒，需要哪些用品
- 留意清潔用品的使用情況，定期補充
- 將大瓶共用裝的咖啡茶點換成單獨包裝的小袋
- 安裝免接觸式用具，例如：免接觸式水龍頭、垃圾桶或自動感應皂液器
- 避免共用電話、桌子、耳機、辦公室、工具或其他設備
- 給員工提供單獨使用的設備並貼上姓名標籤

應在共用空間張貼清潔消毒記錄

應在整個工作場所各處設置洗手點，提供肥皂及免水洗手液，確保所有員工及客戶均可便捷使用，並鼓勵勤洗手。

- 應在整個工作場所各處設置免水洗手液
- 確保有可用於丟棄擦手紙的垃圾桶
- 確保有充足的肥皂和免水洗手液
- 確保員工有資料可瞭解正確的洗手消毒流程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還須：

對清潔消毒安排進行審查。



4. 對於員工身體不適做好記錄，並及時採取行動

要求

措施（範例）



即便員工只有輕微症狀，也必須支持員工做病毒測試，且應待在家中。

- 對於由於需要等待測試結果或被確診而不能工作的員工，與其溝通相關的經濟支持



為了應對疫情爆發，企業必須制定商業應急方案。應針對以下情況做好計劃：

- 如果確認某員工在上班時已感染病毒，應立刻通知有症狀的員工或與該確診員工有過密切接觸的員工，確保在其測試結果沒出來前，不要前往工作場所
- 如果確診員工在傳染期曾前往工作場所，如何確認並通知該員工的密切接觸者
- 發現確診病例後的工作場所（或特定區域）清潔消毒計劃
- 應如何向衛生與公眾服務部（DHHS）報告已採取的防疫措施，提交風險評估報告以及密切接觸人員的聯繫方式
- 工作場所發現員工感染冠狀病毒（COVID-19）時，應如何立刻致電「13 23 60」，向WorkSafe Victoria報告
- 如果衛生與公眾服務部（DHHS）通知要求停業，下一步工作應如何開展
- 如果衛生與公眾服務部（DHHS）同意重新開始營業，應如何通知員工返工，重新開始經營活動

- 制定通報流程，在工作場所發生確診病例時，可通知員工及相關密切接觸者
- 制定發現確診病例後的清潔消毒流程
- 制定流程及問責體系，確保能通知到衛生及公眾服務部（DHHS）、WorkSafe以及公司健康安全代表
- 制定流程，對於（與疑似或與確診病例接觸過）的員工，要確認其未感染冠狀病毒（COVID-19），才能返回現場工作崗位
- 制定通報流程，如果工作場所重新開始運營，應確保通知到WorkSafe



企業必須對進入工作場所的所有人員做好記錄，便於實施接觸者追蹤調查。

- 考慮實施體溫篩查
- 要求員工在輪班開始前完成健康問卷
- 制定流程，收集工人到場記錄（包括僱傭勞工、外部承包工、清潔工、送貨司機），應包括每個輪班或到場時去過的工作區域的資訊。如可行，應採用免接觸式系統
- 制定檢查流程，確保所有員工的聯繫方式及時更新
- 提供收集及儲存個人資訊的政策資料

應實施體溫篩查，檢查進入工作場所人員的體溫



4. 對於員工身體不適做好記錄，並及時採取行動（續）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還須：



對於有限制要求的行業：

要求員工在每個輪班班次開始前口頭聲明自己無症狀，
未接觸確診病例，未被要求自我隔離。



對於有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

要求員工在每個輪班班次開始前透過書面或電子方式聲
明自己無症狀，未接觸確診病例，未被要求自我隔離。



5. 避免封閉空間內的互動

要求

企業應減少員工在封閉空間內的時間。包括：

- 創造在室外工作的條件
- 盡量將活動改在室外進行，例如：給客戶提供服務、會議、茶水間、午餐空間、員工個人儲物間等
- 打開門窗，加強空氣對流
- 使用空調時，盡量讓空氣流通

措施（範例）

確保每日工作或輪班開始前，已將門窗打開，空調設置好，確保最大程度幫助空氣流通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無額外要求。



6. 制定工作組，分隔人員，降低交叉傳播風險

要求

應確保在同一工作地點工作的員工，在相同輪班班次上班。還應確保輪班更替時，兩個班次間不應出現相同員工。

措施（範例）

- 與員工溝通，確保員工瞭解自己不能在多個工作地點工作
- 調整排班，制定流程，確保員工不會在多個地點工作
- 將工作開始、結束時間、輪班、休息時間等錯開安排，降低公共區域同一時間內的使用率
- 鼓勵員工休息時，儘量縮短在共用區域內的停留時間
- 確保不同輪班不同組別的員工不會串班

對已告知與其他員工同住的員工，應做好記錄，並確保該情況下相關多名員工不應分別排至不同輪班班次。

對於有限制或嚴格限制要求的行業，還須：



減少在多個工作地點工作的員工數量，或限制此類工作。



對已告知同時在多家公司不同工作場所上班的員工，應做好記錄。